

中國古代小說論集

郭豫适 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中国古代小说论集

郭豫适 著

2045/53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999533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999533

中国古代小说论集

郭豫适 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1.5 字数: 290千字

1985年1月第1版

1985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6,000本

统一书号: 10135·015

定价: 1.75元

自序

这本集子选编了笔者有关中国古代小说的一些文字。其中最早的文稿写成于五十年代末期。“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①流水光阴过得真快，从那时到现在，算起来竟然已经有四分之一世纪了。

文章著作是历史的产物，古往今来，任何作品，无论是文艺的还是学术的，归根到底总会这样那样地留下时代的印记。同时，文章著作又是作者处于一定历史条件下思维劳动的成果，因而也就显示着作者探索、思考的历程。即以这本小书来说，其中许多文章显得粗糙、肤浅，但也在一定程度上留下了个人以往学习、研究道路上的脚印。编这个集子，一方面是想为读者提供一些思考的课题、研究的线索或材料，希望能对他们进一步研究有一星半点的帮助；在我自己来说，编选它的过程——收集，翻阅，挑选，舍弃，删削，补充，也即是自我回顾、自我再学习的过程。作为温故知新的一种方法，希望借此使自己继续有所进步。

收入本集的二十多篇文章，分为四组。

第一组，是对几部著名的古代小说的评论。

《世说新语》是我国魏晋时期志人小说的代表作，也是历代读者尤其是知识分子读者案头常备的书。《〈世说新语〉散论》是五十年代末期教学之余所写的一篇札记，曾在内部刊物发表过，其后收入《中国古典小说戏曲论集》。现在稍有补充，连同另一篇有关《世说新语》门数问题的短文编在这里。

《略论〈三国演义〉》、《论〈水浒传〉》（关于宋江的形象和招安问题）和《论〈金瓶梅〉》，也都是五十年代末或六十年代初写成

的，其中有些文字在书刊上刊载过。由于这几篇文字乃是早年写成的东西，不拟过多地改变它们的面貌，这次收入本集时有些地方作了一些删削或补充，大体上还是原来的样子。《论〈西游记〉》则是前些年应人民文学出版社之约，为《西游记》所作的《前言》，先曾收在《四部古典小说评论》里面。^②该文作者之一、我校古典文学教研室的简茂森同志，前几年已经因病去世，编入此文对他也是一种纪念。现在的文章是我后来又修改过的。

第二组，是关于《红楼梦》的一些文章。

曹雪芹的《红楼梦》，是我国文学史上最优秀的同时也是最值得研究的名著之一，因为教学和研究的需要，所撰文 稿 略多 一些。除两本《红楼梦》研究史稿以外，曾把过去写成的若干单篇论文编成一本评论集。^③现在收入本集的几篇文字，是从最近数年所撰文 稿 编选的，基本上都在刊物上公开发表过。

《应当重视红学史的研究工作》是笔者两本《红楼梦》研究史稿出版后所作的一篇文章，其中谈了有关红学史问题的一些认识、体会和建议。《拟曹雪芹“答客问”》、《论红学的考证、索隐及其他》、《关于“脂评”问题》，则是最近连续三年参加在 济 南、上 海、南 京举行的三次全国《红楼梦》学术讨论会时提交的论文，随后均在《光明日报》、《文艺理论研究》等刊物上公开发表过。在这四篇论文和后面几篇或长或短的文章、随笔中，分别就《红楼梦》以及历史上和我们现在红学研究上的问题，随时写出了自己的一些看法和意见。《红楼梦》研究中有争论的问题未免太多，要求人们对各个问题的理解和认识完全一致是不可能的，人们只能就各人的理解和认识发表各自的看法和意见。学术研究总是在大家不断的深入讨论以及批评与自我批评中前进的。真理愈辩愈明，红学研究当亦如此。

第三组，是对几篇古代短篇小说的评析。

我国古代有不少著名的长篇小说很值得我们骄傲，象《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儒林外史》、《红楼梦》这些作品，

都是置诸世界文学之林而毫不逊色的不朽之作。比起长篇小说来,我国古代短篇小说的产生和发展具有更为悠久的历史。不过,真正成熟、精美的短篇小说创作,则是从唐代开始。唐传奇和后来产生的文言或白话短篇小说之中,也都有一批很值得我们研究、鉴赏的好作品。

这几年来,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中国古典文学鉴赏丛刊》,其中有几种就是古代小说的鉴赏集,笔者承邀也参加了撰稿工作。我国古代优秀的短篇小说,不仅可以丰富我们今天的阅读生活,而且对于今天的文学创作也很有借鉴的价值。例如薛调的《无双传》,就其思想性而言并非唐人小说中最上乘的作品,但艺术上确有独到之处,故事情节的展开和推进极尽曲折离奇之致,情节结构的精心构思和巧妙处理使它具有很吸引人的艺术效果。学习古代作家这方面的艺术经验,对于今天作者在小说创作中克服开卷即可推知结局的缺点是有帮助作用的。古代有些短篇小说,不仅艺术上可供我们借鉴,它们本身复杂、丰富的思想艺术内容,对我们辩证地认识古代作家思想创作的复杂性也有启发意义。譬如《罗刹海市》,它在艺术幻想之中鲜明地体现了对丑恶现实的批判和对理想的追求,同时也反映了作者思想的进步性和弱点。可见一位古代作家,其世界观、人生观往往是复杂、矛盾的。我们对他们的思想和创作应当进行实事求是的具体的分析,而不能象鲁迅所批评的那样:“不是举之上天,就是按之入地。”④

本组四篇文章,其中评唐代小说《莺莺传》的一篇是一九六一年写的稿子,这次有补充、修改,以前未公开发表过。另外三篇分别评论《无双传》、《灌园叟晚逢仙女》和《罗刹海市》(其中后两篇与荀茵合作),先后编入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的《唐传奇鉴赏集》、《古代白话短篇小说鉴赏集》和《聊斋志异鉴赏集》。

第四组,是有关古代小说研究的三篇文章。

《要重视近代资产阶级革命派小说的研究》,是为《光明日报》的《文学遗产》专刊所写的一篇短文。简介一部不甚被提及的近代

小说《自由结婚》，主要目的是希望搞近代小说史的同志，除了继续重视谴责小说的研究以外，也要重视近代资产阶级革命派小说的研究。报纸篇幅有限，原文不长，这次作了一些补充。《鲁迅论中国古代暴露性小说》是与荀茵同志合作的。我们当时的目的，是想探索鲁迅论述古代暴露性小说问题的几点原则性的批评意见，借此提供一点历史的经验，作为我们今天研究如何坚持健康的文艺创作和正确的文艺批评，以及如何认识、对待所谓“暴露文学”、“伤痕文学”的借鉴。至于《〈中国小说史略〉的重大贡献》，是学习鲁迅《中国小说史略》的一篇札记。鲁迅这部学术论著是我国小说史研究领域的奠基之作，其中包含着研治中国小说史和中国古代小说的宝贵经验。从一九七六年年底起，我有数年时间被借调去北京鲁编室，跟一些鲁迅研究专家和同志们一起参与新版《鲁迅全集》的编注工作。为了纪念鲁迅，也为了纪念那一段充满友谊的难忘的日子，大家各撰数文结集出版了《鲁迅研究百题》一书。现在从我当时所作数篇中选了评述《中国小说史略》的一篇，稍作补充后收在这里。

文章著作是一定时代的产物，在某种意义上也可以说是群众共同的创造，因为即便是个人的著述，也离不开他人的劳动。这本书所收文章的写成和发表，就离不开古人、今人有关的研究工作及其成果，也离不开人民文学、上海古籍、华东师范大学等出版社，以及《光明日报》、《文艺理论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和《红楼梦研究集刊》等多种刊物编辑、工人的辛勤劳动。谨对先后为这些文稿的发表和结集出版而付出劳动的同志表示感谢。

集中的文章大部分过去曾发表过，这次有的没有改动，有的则进行过一些修改和补充。自知理论水平有限，研究也很不够，有些文稿不成熟，也可能有错误。希望专家和读者，包括过去赐读过集内单篇文章的故友新知，给予指正。

岁月催人，回忆当年写下这个集子里最早的一些文稿时，笔者还是一个年轻人，而现在伏案落笔写这篇文字时，却早已两鬓斑白，年过半百了。祖国山河风光胜昔，学术事业欣欣向荣。在学习和研究的道路上，我们应莫负春光，继续向前。是为序。

郭豫适 于华东师范大学
一九八四年二月二十四日写，
九月二十日改定。

① 见《论语·子罕》。

② 《四部古典小说评论》，一九七二年七月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四部古典小说即《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红楼梦》。

③ 拙著《红楼研究小史稿》、《红楼研究小史续稿》，一九八〇年一月、一九八一年八月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红楼梦问题评论集》，一九八一年十一月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④ 《南腔北调集·我怎么做起小说来》，一九八一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鲁迅全集》第四卷。

目 录

自序	(1)
《世说新语》散论	(1)
《世说新语》门数小考	(26)
略论《三国演义》	(29)
论《水浒传》	(50)
——关于宋江的形象和招安问题	
论《西游记》	(92)
论《金瓶梅》	(117)
应当重视红学史的研究工作	(143)
关于“脂评”问题	(153)
——论全盘批倒“脂砚斋评”之不当	
论红学的考证、索隐及其他	(170)
拟曹雪芹“答客问”	(189)
——红学研究随想录	
考证与真假问题	(197)
——谈曹雪芹“佚诗”的考辨	
科学的分析与古怪的猜想	(205)
——对一种研究方法的质疑	
从尤二姐之死论王熙凤	(215)
电子计算机和《红楼梦》研究	(224)
《红楼梦》随笔(三则)	
曹雪芹写“笑”	(233)
鲁迅否定后四十回吗?	(238)

从芭蕾舞《红楼梦》所想到的	(242)
一支凄婉动人的恋歌	(246)
——评唐人小说《莺莺传》	
离奇曲折的艺术构思	(279)
——评唐人小说《无双传》	
善与恶、美与丑的斗争	(291)
——评明代小说《灌园叟晚逢仙女》	
艺术幻想中的批判与追求	(306)
——评清代小说《罗刹海市》	
要重视近代资产阶级革命派小说研究	(321)
——评《自由结婚》及其他	
鲁迅论中国古代暴露性小说	(328)
《中国小说史略》的重大贡献	(338)
后记	(349)

《世说新语》散论

(一)

魏晋南北朝小说，大致可分志怪、志人二类，志怪小说的代表是干宝的《搜神记》，志人小说的代表当推刘义庆的《世说新语》。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中说：

汉末士流，已重品目，声名成毁，决于片言，魏晋以来，乃弥以标格语言相尚，惟吐属则流于玄虚，举止则故为疏放，与汉之惟俊伟坚卓为重者，甚不侔矣。盖其时释教广被，颇扬脱俗之风，而老庄之说亦大盛，其因佛而崇老为反动，而厌离于世间则一致，相拒而实相扇，终乃汗漫而为清谈。①

接着又说：“世之所尚，因有撰集，或者掇拾旧闻，或者记述近事，虽不过丛残小语，而俱为民间言动，遂脱志怪之牢笼也。”鲁迅这里指出魏晋六朝志人小说产生的背景，所论甚是。

记述人事的作品，原非自《世说新语》始。在刘义庆《世说新语》之前，已有裴启的《语林》、郭澄之的《郭子》等。《世说新语》中有些故事，与《语林》、《郭子》相同，故《世说新语》系此类小说的集大成之作，大体上“乃纂辑旧文，非由自造”。②

鲁迅云：“《世说新语》今本凡三十八篇，自《德行》至《仇隙》。”③鲁迅此说，后一句是，前一句非。按，关于《世说新语》门（篇）数问题，说法不一。一说三十六篇，一说三十八篇。据宋人汪藻记述，除三十六篇、三十八篇之外，个别还有作三十九篇的（见所撰《世说叙录》）。但三十八篇、三十九篇本早已失传。宋以后流

传至今的《世说新语》，自《德行》至《仇隙》，实为三十六篇，非三十八篇。^④

(二)

《世说新语》全书除数则记述东汉以前事外，所记均为汉末至东晋间事。

从内容看，《世说新语》主要记叙士人的生活和思想，但对统治阶级的情况也有所叙写，此类叙写可以帮助读者了解当时士人所处的社会政治环境。书中对统治阶级的荒淫腐朽、穷奢极侈和暴虐凶残，均有所揭露。如《尤悔》篇有一则记曹丕毒杀亲兄弟曹彰，又企图陷害亲兄弟曹植的故事：

魏文帝（曹丕）忌弟任城王（曹彰）骁壮，因在卞太后阁共围棋，并噉枣；文帝以毒置诸枣蒂中，自选可食者而进。王弗悟，遂杂进之。既中毒，太后索水救之。帝预敕左右毁瓶罐，太后徒跣趋井无以及。须臾遂卒。复欲害东阿（曹植），太后曰：“汝已杀我任城，不得复杀我东阿。”

《文学》篇也有一则记曹丕令曹植行七步必须作成一诗，“不成者行大法”。曹丕为了巩固自己的权位，就这样不择手段地陷害兄弟。

《世说新语》对于曹操的阴险毒辣，也有揭露。《假谲》篇记有此类故事数则，其一云：

魏武尝言人欲危己，己辄心动。因语所亲小人曰：“汝怀刃密来我侧，我必说心动，执汝使行刑，汝但勿言，其使无他，当厚相报。”执者信焉，不以为惧。遂斩之。此人至死不知也。左右以为实，谋逆者挫气矣！

那个听信曹操的话的人，就这样成了曹操计谋的牺牲品，至死不

知其故；而曹操这计谋果然收到了震慑人心、使“谋逆者挫气”的效果。

统治阶级集团为了争夺或巩固自己的权势地位，进行着极其尖锐、残酷的斗争。物质生活方面，则极尽奢侈荒淫之能事。当时贵族之家婢妾成群，饮食服用极其奢侈。《汰侈》篇记述此类状况颇多，其中一则记王武子（济）设饌迎候武帝，饮具均用“琉璃器”，“婢女百余人，皆绫罗袴褶，以手擎饮食”，武帝见所献猪肉极其肥美，异于常味，怪而问之，原来王济家里是“以人乳饮猪”的。

贵族豪门，又常夸豪竞富，用蜡烛当柴火烧，以赤石脂涂墙壁。石崇与王恺（武帝甥）比富，随手把王恺得自武帝所赐的一根三尺多高，“枝柯扶疏，世罕其匹”的珊瑚树用铁如意敲碎。王恺既甚惋惜，又以为石崇“疾己之宝”，“声色甚厉”；石崇则根本不当一回事，立即答应赔偿：“乃命左右悉取珊瑚树，有三尺四尺，条干绝世，光彩溢目者六七枚，如恺许比甚众。”石崇为人，不仅极为奢侈，而且十分残忍。《汰侈》篇记载：“石崇每要（邀）客燕集，常令美人行酒，客饮酒不尽者，使黄门交斩美人。”某次席间，大将军王敦不饮美人所敬酒，石崇遂下令杀美人，“已斩三人”，而王敦“颜色如故，尚不肯饮”。这些官僚豪富，视杀人如儿戏，其残忍于此可见一斑。

贵族官僚、豪富之家穷奢极侈的荒淫生活的物质来源，当然是来自对劳动人民的经济剥削，但除此之外，还进行种种强取豪夺，包括派人抢劫。祖车骑（逖）为官时，常使部下“劫钞”，而“在事之人，亦容而不问”（《任诞》）。这真是官匪难分、是非不辨了。魏晋时期，政治混乱黑暗，统治阶级又如此奢侈荒淫、胡作非为，人民痛苦可想而知。

（三）

社会动乱，政治黑暗，知识分子遭祸者甚多，汉末魏晋时期

被杀害的就有孔融、祢衡、嵇康、陆机、陆云、刘琨、郭璞等人。为了防止招祸，出言不敢涉及时政，宁可空虚玄远，不着边际。最突出的例子就是阮籍。《言语》篇记曰：“晋文王称阮嗣宗至慎。每与言，言皆玄远，未尝臧否人物。”

处在当时那种环境之下，凡是想要避祸保命的人，便往往由逃避政治，进而至于逃避现实。于是他们或则沉醉于玄学的把戏，在言辞辩难玩弄之中，把心情寄托于老庄和易理；或则畅谈“三玄”——《老子》、《庄子》、《周易》，清言弥日；或则纵情狂饮，日夜酗酒；或则服食药物——五石散，追求刺激，冀延年寿。士人阶层这种放荡、颓废的生活风气，是跟当时的社会环境分不开的。

当然，谈玄、吃药、饮酒的人，社会地位、思想动机并不尽同。譬如喝酒的人，情况就很不一样，有的人是为了消闲取乐；有的则是仿效名士，追求时尚；但如阮籍之辈，却是志未伸，忧愤难泄，或为了逃避政治迫害而大量酗酒，是含有不得已的苦衷的。《世说新语》关于当时士大夫阶层的清谈、吃药、饮酒均有具体生动的反映。先说清谈，其次再说吃药和饮酒。

当时士大夫知识分子之间，清谈是日常生活的重要活动。清谈与玄学分不开，玄学是清谈的哲学内容，而清谈则是讨论玄学的活动形式。许多文人都好老庄之学，“竹林七贤”中的阮籍撰有《老子赞》、《通老论》、《达庄论》；《晋书·向秀传》称向秀“雅好老庄之学”，《世说新语·文学》也说：“初，注《庄子》者数十家，莫能究其要旨。向秀于旧注外为解义，妙析奇致，大畅玄风。”《文学》篇中又载，殷仲堪曾云：“三日不读《道德经》，便觉舌本闲强。”

好言老庄的根本原因，是由于社会政治环境的险恶，时事、政治既不能轻易谈论，就只能谈些禅机哲理之类虚无玄远的东西；也由于老庄哲学中的一些东西，如比较顺乎率意自然、不为

礼法所拘，恰好配合当时一般士人的胃口，于是谈玄之风，愈演愈盛。大家不仅热中于清谈，而且往往以能否清谈得好作为衡量人物才识的重要标准。有时，由于言辞的简约、巧妙，得到统治阶级当权者的赞赏，片刻间即可得官或升官。如《文学》篇载，孝廉张凭往诣刘尹（真长），刘尹“处之下坐，唯通寒暑，神意不接”，顷之，“长史诸贤来清言，客主有不通处，张乃遥于末坐判之，言约旨远，足畅彼我之怀，一坐皆惊。真长延之上坐，清言弥日”。次日刘即携张往诣抚军（简文帝），得封太常博士。又载：“阮宣子（脩）有令闻，太尉王夷甫（衍）见而问曰：‘老庄与圣教同异？’对曰：‘将无同’。太尉善其言，辟之为掾。世谓‘三语掾’。”阮脩就因为用语意含蓄而其实是颇为含糊的简短的三个字，回答了一个难于答复的问题，就被太尉用为属官。

清谈的一个重要内容是评论人物。如《品藻》篇记：“诸葛亮、弟亮及从弟诞，并有盛名，各在一国。于时以为蜀得其龙，吴得其虎，魏得其狗。”认为三人中，诸葛亮最佳，瑾次之，诞最差。又如《识鉴》篇记：“曹公（操）少时见乔玄”，乔玄当面评论他说：“君实乱世之英雄，治世之奸贼。”《赏誉》篇也有许多地方是评论人物的风度、容止的。如钟士季（会）评裴楷、王戎曰：“裴楷清通，王戎简要”。“王公（导）目太尉（王衍）巖巖清峙，壁立千仞”，等等。

时人品评人物，往往一言毁誉，影响甚大，故人们对涉及自己的品评极为关心，甚至有人因为自己没有被列入第一流人物而惭急失色。《品藻》篇记：

世论温太真矫是过江（晋室东迁）第二流之高者。时名辈共说人物，第一将尽之间，温常失色。

当时清谈，往往又只是追求辞令的精妙、论难的技巧。《文学》篇所记下列一则，典型地反映其重辞轻理的倾向：

支道林(遁)、许掾(询)共在会稽王(简文帝司马昱)斋头(斋筵)。支为法师，许为都讲(讲师)。支通一义，四坐莫不灰心；许送一难，众人莫不抃舞。但共嗟咏两家之美，不辩(一作辩)其理之所在。

这正说明，支、许二人所谈并非切实之事，乃是虚玄之论，而听众也只注意于二人辞令的美妙，至于论者所谈内容究系何等事理？有何意义？大家并不过问。

清谈对于某些人来说，是一种嗜好，于是嗜谈变成了“苦谈”。人们不但“清言弥日”，有时是真正的通宵达旦、忘餐废寝。《文学》篇记载孙安国(盛)往殷中军(浩)处清谈，“往反精苦，客主无间；左右进食，冷而复暖者数四。彼我奋掷，麈尾悉脱落满餐饭中，宾主遂至莫(暮)忘食”。又记许掾(询)与王荀子(修)论理，“共决优劣，苦相折挫”。就连支遁这样嗜谈的人物，也对许询说：“君语佳则佳矣，何至相苦邪！”

嗜谈折辩之际，甚至抱病坚持，简直有点不顾性命。《文学》篇记述有这样一则故事：

林道人(支遁)诣谢公(安)，东阳(谢朗)时始总角，新病起，体未堪劳，与林公讲论，遂至相苦。母王夫人在壁后听之，再遣信令还，而太傅留之。王夫人因自出云：“新妇少遭家难，一生所寄，惟在此儿。”因流涕抱儿以归。谢公语同坐曰：“家婢辞情慷慨，至可传述，恨不使朝士见。”

这里写的是一群热中于清谈讲论的人物，有著名的支遁和谢安，还有疾病初愈的少年谢朗，唯一例外的是心疼儿子的谢朗之母王夫人。支遁、谢朗谈论相苦之际，王夫人令儿子退入屋内，而谢安却加以挽留，于是谢母只得亲自出来，流泪携儿退入。短短一段文字，人物故事写得颇为生动。王夫人害怕苦谈将严重地损害

患病初起的儿子，这并不是过虑。事实上，剧烈的长期的嗜谈、苦谈，会破坏人的健康，甚至危及性命。卫玠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卫玠不仅美貌，亦且嗜谈。他有次在王大将军（敦）家与谢鲲“达旦微言”，“玠体素羸，恒为母所禁，尔夕忽极于此，病笃，遂不起。”（《文学》）谢朗、卫玠二人皆极嗜谈，谢母、卫母亦均加以劝阻，但结果却有不同，卫玠的死是跟他无节制的嗜谈损害了健康分不开的。

当时士流的清谈，多系脱离现实的玄学，进行于世无补的抽象概念的争论。葛洪《抱朴子·疾谬篇》曾对这种“终日无及义之言，彻夜无箴规之益”的风气提出指责。王羲之有次与谢安语及清谈之害，批评说：“夏禹勤王，手足胼胝；文王旰食，日不暇给。今四郊多垒，宜人人自效，而虚谈废务，浮文妨要，恐非当今所宜。”但谢安不以为然，答曰：“秦任商鞅，二世而亡，岂清言致患邪？”（《言语》）其实谢安这里的反驳近乎诡辩，王羲之的批评无疑是正确的。

有些人对清谈的批评还触及当世的所谓风度。如裴颢说：“立言借于虚无，谓之‘玄妙’；处官不亲所司，谓之‘雅远’；奉身散其廉操，谓之‘旷达’。故砥砺之风弥其陵迟，放者因斯，或悖吉凶之礼，而忽容止之表，瀆弃长幼之序，混漫贵贱之级，其甚者至于裸裎，言笑忘宜，以不惜为弘，士行又亏矣。”^⑩这就是将清谈和士行结合起来进行批评。

我国历史上谴责清谈的学者颇不少，清代的顾炎武在《日知录》中对此也加以批判，着重指出清谈之祸害，不只是败坏士行，而且足以亡国、亡天下。他在论及正始士人风俗及其影响时说：

一时名士风流，盛于雒下。乃其弃经典而尚老庄，蔑礼法而崇放达，视其主之颠危若路人然，即此诸贤为之倡也。

自此以后，竞相祖述。如《晋书》言王敦见卫玠，谓长史谢鲲